

证券代码：300094 证券简称：国联水产 公告编号：2017-13

湛江国联水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湛江国联水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3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本次会议采通讯表决方式进行，会议应出席董事九人，实际出席董事九人。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李忠先生主持，经过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拟授予激励对象李鹏、谢妙、张光荣、陈晓微、唐建腾、张华辉等 6 人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吴华金 1 人因离职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和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同意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进行调整，激励对象由 72 人调整为 65 人，授予数量由 550 万股调整为 547 万股。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均为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激励计划中规定的激励对象。

公司监事会对调整后的名单进行了核查，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调整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及《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调整后）》。

关联董事吴丽青女士、鲁承诚先生和赵红梅女士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经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经董事会审查确认，授予条件成就，确定 2017 年 3 月 15 日为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日，同意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向首批激励对象 65 人授予限制性股票 547 万股。

公司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关联董事吴丽青女士、鲁承诚先生和赵红梅女士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湛江国联水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3 月 15 日